

專案質詢

8-2-9-0846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101年11月14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呂委員玉玲，鑑於教育部長期未能統籌協助解決各縣市國民教育之問題，卻以教職員課徵稅額之72億元作為補助款，實施名為「課教師、補教育」之配套措施，然調降國中小教師授課時數，未能事前妥善規劃協助，致部分縣市未聘足合格教師，或有大量以原專任教師超鐘點授課之情形，又因代課及兼任教師薪資較低等因素，產生師資浮動或城鄉落差，亦衍生教師兼任行政職務意願低落之情形；該部未能針對整體現有落差改善教育環境，更加劇國民中小學師資及人力調配之困難，顯未實質減輕教師負擔、增加備課時間，影響學校校務運作及地方教育經費配置，損及國民教育權益及教育品質，難謂符合教師課稅配套措施之實施目的，引發外界質疑及爭議，難辭違失之責，本席要求教育部研擬配套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